

國泰中國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人民幣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4 年 10 月 29 日

- (一) 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 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國泰中國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人民幣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102 年 12 月 3 日
經理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	基金種類	貨幣市場型基金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中華民國境內及境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本基金之存續期間為不定期限；本契約終止時，本基金存續期間即為屆滿。
收益分配	收益分配內容詳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24 頁	計價幣別	人民幣或美元；本基金受益權單位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作為計價貨幣，所有申購及買回價金之收付除以投資人所申購或買回受益權單位之計價貨幣為之外，申贖美元計價受益權單位者，經理公司亦得收付投資人新臺幣申贖款項。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中華民國境內及境外以外幣計價之貨幣市場工具及短期債券。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後，運用或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及境外之銀行存款、短期票券及附買回交易之總金額需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七十以上；且運用或投資於人民幣計價之資產總額應達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以上。

二、投資特色：

(1)人民幣貨幣市場利率一般而言高於新臺幣及美元。(2)本基金投資於人民幣計價的貨幣市場，人民幣升值時享有匯兌收益。(3)人民幣貨幣市場基金是調節投資大陸證券市場風險的資產避風港。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 一、本基金為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以人民幣計價之貨幣市場工具及一年內到期債券之貨幣市場型基金，可能面臨之投資風險包含利率風險、產業景氣循環之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等。本基金相較同類型基金過去 5 年淨值波動度略低，且依據基金主要投資地區與投資市場特性，並參酌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下稱 RR)等因素綜和考量後，其風險報酬等級為 RR1*。
- 二、流動性風險：本基金得投資於剩餘到期期間不超過一年的債券，債券市場交易除政府公債較活絡外，公司債次級市場交易仍不夠活絡；遇投資人大量贖回且市場行情不佳時，短期間本基金可能無法以合理價格出售。
- 三、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本基金投資之海外地區若發生有關政治、經濟或社會情勢之變動時，本基金所參與之投資市場及投資工具之報酬均會受到直接或間接的衝擊，進而造成本

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漲跌。

四、本基金包含人民幣計價與美元計價，如投資人以新臺幣或其他非本基金計價幣別之貨幣換匯後投資本基金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當人民幣或美元相對其他貨幣貶值時，將產生匯兌損失。

五、請詳細閱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19~24 頁，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

*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依照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 5 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 RR1-RR5 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e 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 一、本基金為貨幣市場型基金，主要投資於國內外以人民幣計價之貨幣市場工具及一年內到期之債券，收益來源以利息為主，投資人應充分了解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
- 二、基金定位屬於開放式貨幣市場型基金，適合著重資產安定性及保持資金流動性之投資人，投資人宜斟酌個人之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之可運用期間長短後辦理投資。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資料日期：114 年 9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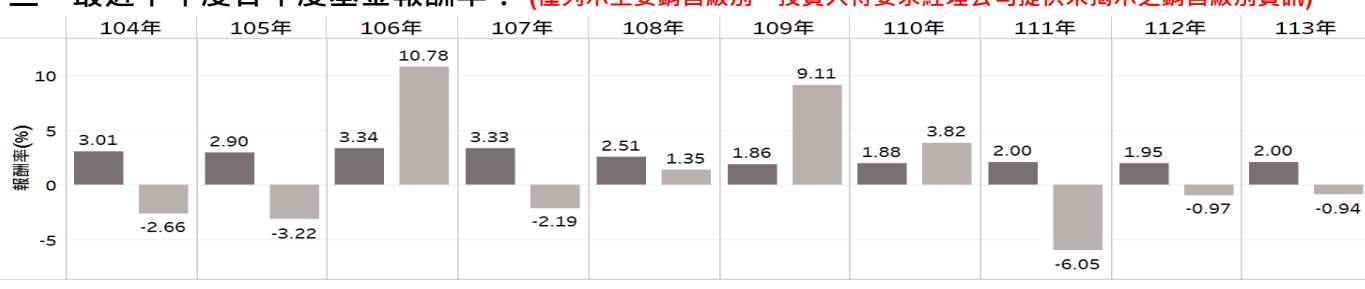
投資類別/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價值比重(%)
可轉讓定存單	3.00	2.36
債券及其他固定收益證券	36.42	28.64
附買回債券	45.02	35.40
銀行存款	42.25	33.22
其他資產 (扣除負債後)	0.49	0.39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資料來源：Morningstar)：

(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註：

資料來源：Morningstar

1. 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 1~12 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僅列示主要銷售級別，投資人得要求經理公司提供未揭示之銷售級別資訊) 資料日期：114 年 9 月 30 日

期 間	最 近 三 個 月	最 近 六 個 月	最 近 一 年	最 近 三 年	最 近 五 年	最 近 十 年	基 金 成 立 日 (102 年 12 月 3 日) 起 算 至 資 料 日 期 日
累計報酬率%(CNY)	0.29	0.66	1.52	5.62	9.71	26.24	32.68
累計報酬率%(USD)	0.70	2.61	-0.20	5.82	4.33	12.55	13.93(首銷日 103/3/25 起)

註：

資料來源：Morningstar

- | |
|--|
| 1. 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 |
| 2. 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度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收益分配金額-CNY(單位：元 /每受益權單位)	N/A									
收益分配金額-USD(單位：元 /每受益權單位)	N/A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費用率	0.67%	0.64%	0.63%	0.62%	0.66%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40%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11%					
買回收件 手續費	由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者，每件新臺幣伍拾元，但至經理公司申請買回者則免		召開受益人 會議費用	每次預估新臺幣壹佰萬元					
申購 手續費	人民幣計價 受益權單位 元以下者	人民幣 20 萬 ~100 萬元者	人民幣 20 萬元(含) ~100 萬元者	人民幣 100 萬元(含) ~200 萬元者	人民幣 200 萬元 (含)以上者				
	美元計價受 益權單位	美元 3 萬元 以下者	美元 3 萬元(含)~ 15 萬元者	美元 15 萬元(含)~ 30 萬元者	美元 30 萬元(含) 以上者				
	手續費率	0-0.40%	0-0.30%	0-0.20%	0-0.10%				
買回費用 (併入本基 金資產)	買回費 短線交易 買回費用	現行其他買回費用為零 無，本基金為貨幣市場型基金							
其他費用	以實際發生之數額為準。(詳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可歸屬於各類型受益權單位所產生之費用及損益，由各類型受益權單位受益人承擔。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本基金公開說明書第 32 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經理公司之營業處所、國泰投信網站 (www.cathayholdings.com/funds)、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 (www.sitca.org.tw)。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 (www.cathayholdings.com/funds)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國泰投信客戶服務電話：(02)7713-3000

投資警語：

- 一、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
- 二、本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
- 三、本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基金公開說明書。